

阳谷县医疗保障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）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，并向社会公开发布。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。本报告可在“阳谷县人民政府”网站(<http://www.yanggu.gov.cn>)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3 年度，我局主动公开的各类医疗保障政府信息累计 80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3 年度，共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2 件；未公开过不予公开政府信息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局综合科为政府信息公开的责任科室，其他科室至少有一名信息公开责任人，负责收集、更新日常政务信息，同时还成立了政府信息保密工作领导小组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。严格要

求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发布信息时需经保密审核后方能发布。截至目前，我局无泄密事件发生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我局政务公开的形式丰富多样，主要方式有：1. 市、县政务网或信息网；2. 积极参加宣传周、宣传日等活动；3. 多媒体电视展示等，把相关的办事依据、流程、注意事项等信息予以公布，同时每个服务窗口放置宣传架和医保业务宣传资料，方便群众查询使用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坚持“先审核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规定所有公开的信息都要进行严格的逐级审批，做到了“涉密信息不上网，上网信息不涉密”。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要求，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，并积极接受县政府的检查督导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工作人员需要进一步加强培训，提升业务能力。二是主动公开的意识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(三) 改进情况

一是加强学习培训，配齐配强工作人员，提升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。二是本着能公开必须公开的原则，加大政务公开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本年度没有发生医疗保障局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（二）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2023 年度，县医保局紧紧围绕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，不断创新工作思路，努力提高信息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在为本级搞好服务的同时，着力加强信息上报工作，收到良好的效果。

（三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23 年，本单位收到人大建议、议案 2 件，政协提案共 4 件，都予以圆满回复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实践情况

我局积极建立保障政务公开的各种制度，用制度来规范政务公开，用制度来促进政务公开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、高效。完善了《阳谷县医疗保障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按照方案要求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实施。

（五）报告数据统计说明

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（六）其他需要说明事项

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联系。

机构名称：阳谷县医疗保障局综合科

联系电话：0635- 6026317

电子邮箱：ygxybjbgs@163.com

联系地址：阳谷县谷山南路 64 号，阳谷县医疗保障局三楼

312

邮政编码：252300